

我区推进实施十项节能减碳重点工程

本报讯(记者 王雅妮)“到2025年,全区单位地区生产总值能源消耗比2020年下降15%,能源消费总量得到合理控制,化学需氧量、氨氮、氮氧化物、挥发性有机物排放总量比2020年分别下降8%、8%、10%、10%以上。”自治区发展改革委副主任张永军在6月9日召开的《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节能减碳综合工作实施方案》政策例行吹风会上说。

近日,自治区政府印发了《内蒙古自治区“十四五”节能减碳综合工作实施方案》(以下

简称《实施方案》),并于6月9日召开了政策例行吹风会。自治区工业和信息化厅、自治区生态环境厅、自治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自治区交通运输厅和自治区能源局等相关部门负责人参加了会议,并就《实施方案》有关情况答记者问。

据悉,《实施方案》参照已印发的自治区“十四五”规划纲要、有关专项规划的相关内容,充分结合我区实际,对国家政策进行了细化和统筹安排,确保国家部署的节能减碳各

项目目标任务在我区得到精准贯彻落实。《实施方案》提出了全区“十四五”节能减碳综合工作的主要目标和健全节能减碳政策机制,安排了重点行业绿色升级工程、园区节能环保提升工程、城镇绿色节能改造工程、交通物流节能减碳工程、农牧业节能减碳工程、公共机构能效提升工程、重点区域污染物减排工程、煤炭清洁高效利用工程、挥发性有机物综合整治工程以及环境基础设施水平提升工程等十项节能减碳重点工程、分解下达了“十四

五”各盟市能耗强度降低目标及自治区主要行业节能指标等内容。

此外,《实施方案》从优化完善能耗双控制度、健全污染物排放总量控制制度、坚决遏制高耗能高排放低水平项目盲目发展,从健全法规标准体系、完善经济政策、健全市场化机制、加强统计监测能力建设及壮大人才队伍制度、加大节能减碳先进技术研发和推广应用力度等9个方面提出了政策优化措施,保障节能减碳各项工作顺利实施。

我区积极安排部署防汛抗旱重点工作

本报讯(记者 王丹)6月13日上午,记者从自治区防汛抗旱指挥部组织召开的全区防汛抗旱工作暨郑州“7·20”特大暴雨灾害案例分析电视电话会议上了解到,今年自治区防汛抗旱工作面临气候条件等诸多不利因素,防范应对能力仍存在短板弱项,部分地区指挥体制机制有待改进完善。

会议指出,防汛抗旱事关人民安危和发

展大局,各地区各部门要深刻认识当前面临的严峻形势,不断强化底线思维和风险意识,切实从思想上、组织上、行动上做好防汛抗旱各项准备。

会议要求,各地区各部门要始终以“时时放心不下”的责任感,准确认清形势任务,紧绷防汛抗旱这根弦。要坚持问题导向,深刻汲取区内外灾害教训,以“事事抓在手上”

的执行力,全面排查度汛风险隐患,切实强化监测预警预报机制,全力做好抢险救援救灾工作,不断提升防汛抗旱应急能力。要压紧压实各级党政领导责任,以“人人担责在肩”的精气神,完善领导指挥体系,推动形成防汛抗旱合力,严格执行防汛抗旱纪律,狠抓防汛抗旱措施落实,确保人民群众生命财产安全。

聆听英模事迹 感受榜样力量

本报讯(记者 袁雪英)6月10日,自治区公安厅交通管理局举行了“喜迎二十大,忠诚保平安”全区交警系统英模事迹报告会。

此次报告会,以线下和线上相结合的形式进行。报告会上,1名先进集体代表、4名英模生动地讲述了各自扎根基层、为民铺就“平安路”的感人事迹和爱岗敬业、服务群众的感人故事。

巴彦淖尔市公安局交管支队甘其毛都大队副大队长斯日古楞在日常工作执勤巡逻过程中,经常被风沙吹得睁不开眼睛,张不开嘴,在和货车司机扯着嗓子交流完之后,嘴里全是沙子,还混杂着煤灰渣子。他用质朴的语言,讲述了22年的默默坚守,赢得了阵阵掌声。呼和浩特市公安局交管支队玉泉大队一中队被评为“全国公安机关爱民模范集体”,中队长张立强表示,对于中队31名队员来说,这份沉甸甸的荣誉,既是莫大的鼓舞,也是无形的鞭策。据介绍,5月25日,全国公安系统英雄模范立功表彰大会在北京举行,我区交警系统1个集体、4名民警受到表彰。这份殊荣,是我区公安交警队伍的莫大荣光,振奋人心,催人奋进。公安交警队伍是一支特别能吃苦、特别能战斗、特别能奉献的队伍,是一支有着光荣传统和优良作风的队伍,是一支用实际行动赢得了党和人民信赖的队伍,这次受表彰的英雄模范集体和个人,是公安交警队伍中的杰出代表,是公安交警行业的标兵,是全体公安民警、辅警崇尚学习的榜样。

通过此次报告会,在全区公安交警系统掀起崇尚英模、学习英模、争当英模的浓厚氛围。同时,以此为契机,进一步推动培育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牢固树立以人民为中心的发展理念,持续为自治区经济社会发展创造平安畅通有序的道路交通环境。

利用远程视频会见 助力“零接触”提审

土贵乌拉讯 日前,乌兰察布市察右前旗司法局利用远程视频会见系统,协助乌兰察布市人民检察院“零接触”提审监狱服刑人员。

为保障视频提审顺利进行,察右前旗司法局提前与所衔接的监狱进行沟通,并安排人员提前对远程视频会见系统进行了调试、连接、测试等工作,确保视频画面清晰、声音流畅。提审过程中,2名检察官在司法局远程视频会见室,与身在监狱的服刑人员“隔空对话”,检察官向服刑人员出示了工作证件,告知其拥有的权利义务,并就相关案件事实依法对罪犯事实进行了讯问。整个提审过程视频信号稳定、画面传输清楚流畅。

察右前旗司法局远程视频会见系统投入使用以来,完成家属与监狱内服刑人员远程探视6人次,检察机关进行连线提审呼和浩特第一监狱、呼和浩特第四监狱等在押罪犯2次。该系统的投入使用,方便了家属探视,简化了办案程序,提高了办案效率,提升了整个司法系统的协作效能。特别是在疫情防控形势十分严峻的情况下,远程视频提审让数据“多跑路”,家属和办案人员“少跑腿”的同时,有效减少了人员聚集,降低了疫情传播风险。

察右前旗司法局将进一步落实关于规范运行远程视频系统的相关要求,严格审批、规范运行。以使用远程视频会见系统为契机,加强与公检法监狱等多部门的联系,提高司法系统内的联动性和协作性。

律师送法进乡村 普法惠民暖人心



提供法律咨询服务。刘琪 摄

本报讯(记者 刘琪)“律师讲得好啊,他这么一讲,我们就都明白了,对我们帮助特别大……”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寇家营村村民张阿姨开心地说。

为了进一步践行“万名律师进乡村”的活动要求,实现贴近基层、贴近群众、贴近实际的工作指导方针,为乡村群众提供专业的法律咨询,帮助村民维护自身合法权益,6月11日上午,北京尚衡

(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联合呼和浩特市玉泉区委政法委一起走进玉泉区寇家营村,举办了一场普法宣传活动。

活动中,北京尚衡(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与寇家营村村委会签订了《公益普法服务框架协议》,律师们现场解答了村民们的法律问题。北京尚衡(呼和浩特)律师事务所还与寇家营村村委相关负责人进行了座谈,就下一步如何更好地为

村民提供法律咨询服务进行沟通和对接。

通过此次普法活动,增强了村民们的法治观念和法律知识,使村民们的法律服务需求得到进一步满足。同时,此次活动搭建了律师与村镇进行法治沟通的桥梁,真正让法律走进千家万户,融入到老百姓的生活中,打通了法治乡村建设的“最后一公里”。

行政执法领域培训全覆盖 助力优化法治化营商环境

兴安讯 日前,兴安盟依法治盟办、司法局组织举办了“全盟行政执法人员行政处罚法专题讲学暨行政执法人员资格认证培训”。

此次培训,特邀中国政法大学法学博士,内蒙古中毅法律咨询有限公司独立董事刘东刚授课。刘东刚围绕新《行政处罚法》修订背景及重要性、行政处罚的概念、行政处罚的种类及设定、行政处罚实施机关、行政处罚管辖与适用、行政处罚的决定于程序、行政处罚的执行、法律责任8个方面内容进行讲授,并结合自然资源、生态环境、交通运输、市场监管等重点行业领域16个经典案例进行深入浅出地剖析与解读。

兴安盟人大工委副主任、盟司法局党组书记、局长刘忠在开班仪式上提出3点要

求:要充分认识到《行政处罚法》施行的重要意义。全面认识行政处罚的性质和功能,准确把握处罚与教育相结合原则,认真落实行政处罚程序规则,切实加强行政处罚行为监督,采取有效措施扎实做好《行政处罚法》的实施工作。要将学习新修订的《行政处罚法》纳入行政执法人员培训体系,开展制度化、规范化、常态化培训。要将《行政处罚法》纳入“八五”普法规划,作为行政执法人员法治教育培训的必修课,确保行政执法人员全面

理解和准确把握新修订《行政处罚法》的规定。要通过学习,不断强化程序意识、制度意识,夯实理论基础。进一步规范行政处罚行为,严格行政处罚程序,加强行政执法队伍建设,强化行政处罚行为监督。并以行政执法案卷评查为主要抓手,落实监督检查制度,用监督传递压力,用压力推动落实,确保行政处罚实施的合法性、规范性,为兴安盟实现高质量发展营造良好的法治环境。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



(自治区司法厅供稿)